

附件 8: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 职业道德守则术语表

(2020 年 12 月 17 日修订)

非执业会员：是指加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在商业、工业、服务业、公共部门、教育、非营利部门、监管机构或职业团体工作的会员，可能是员工、合同工、合伙人、董事（执行或非执行）、所有者兼经营者或志愿者。

职业活动：非执业会员从事的需要会计或相关技能的行为，包括会计、内部审计、税务、管理咨询和财务管理等行为。

专业服务：为工作单位或客户执行的职业活动。

可接受的水平：非执业会员针对识别出的不利影响实施理性且掌握充分信息的第三方测试之后，很可能得出其行为并未违反职业道德基本原则的结论时，该不利影响的严重程度所处的水平。

经济利益：因持有某一实体发行的股权、债券、基金、与其股价或债券价格挂钩的衍生金融产品和其他证券以及其他债务性的工具而拥有的利益，包括为取得这种利益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直接经济利益：是指下列经济利益：

（一）个人或实体直接拥有并控制的经济利益（包括授权他人管理的经济利益）；

(二) 个人或实体通过集合投资工具、信托、实体或合伙组织、或第三方而实质拥有的经济利益，并且有能力控制这些投资工具，或影响其投资决策。

间接经济利益：是指个人或实体通过集合投资工具、信托、实体或合伙组织、或第三方而实质拥有的经济利益，但没有能力控制这些投资工具，也没有能力影响其投资决策。

近亲属：包括主要近亲属和其他近亲属。

主要近亲属：是指配偶、父母或子女。

其他近亲属：是指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

违反法律法规行为：包括下列各方有意或无意作出的与除适用的财务报告编制基础以外的现行法律法规不符的疏漏或违法行为：

(一) 非执业会员所在工作单位；

(二) 工作单位的管理层或治理层；

(三) 为工作单位工作或在工作单位指令下工作的人员。

高级非执业会员：是指能够对工作单位的人力、财务、技术、有形和无形资源的获取、配置和控制实施重大影响并作出决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高级员工。